

异质文化影响下的中国新诗

——论匡满的长诗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

□徐可君

近年来,“国别文学”的概念越来越受到挑战,文学作品呈现出的面貌往往超越了其自身的文学传统,显示出一种多元复杂的文学生态。“世界文学框架下的中国文学”、“中国文学的世界性因素”、“华语语系文学”等问题一直受到学界的关注。在中国新诗的领域,不少诗人融合了多种文学资源,潜移默化地吸收异质文化,从而不断地推陈出新,创作出别具一格的作品。

中国当代作家、诗人匡满可谓是一个典型的代表,从审美形式的角度来看,他的诗歌吸收了西方现代派的诸多技巧;从思想内容的角度而言,他极为关注中国当下的社会现实,尤其是近几年来人类生存处境的发展与精神状况的变化。匡满近年来发表的三首长诗: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《航班延误》《回归平原》,在中国大陆屡屡被转载,并受到一致好评。匡满认为这三首长诗在其诗歌的创作生涯中占据了非常关键的地位,尤其是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,被作者视作是其“20年来最重要的作品”,还一再强调“里面有骨头的”,可见其特殊意义。匡满曾说,自己在诗歌创作上是一个“杂食动物”,暗示其作品不仅是中国当代新诗传统影响下的产物,同时也受到了世界诗歌思潮的启发。

匡满的这三首长诗中,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占据着中心位置,另两首诗歌可以看作是这首诗类似主题的变奏。全诗充斥着瑰丽独特的意象、

对往事真切而诚挚的回忆,以及对未来若隐若现的希冀。刘亚伟认为,甚至可以将此诗看作是诗人与这个世界最后诀别的“遗嘱”。这种独特的解读方式凸现出此诗对作者的重要意义。评论家海田曾经提到,俄罗斯文学对匡满的创作产生了一定的影响,尤其体现在其散文创作方面。事实上,匡满的诗歌也受到俄罗斯文学,尤其是普希金的深刻影响主要表现在其短诗的创作上;他的长诗则或直接,或间接地显露出西方现代主义思潮的深刻烙印。这三首长诗可看作是一个统一的整体,在精神气质上是批判现实主义的,而在形式上却是现代主义的。有评论家甚至认为,诗人匡满是一座重要的桥梁,一头继承了艾青的现代主义与郭小川的革命现实主义,另一头则发扬了北岛、舒婷等“朦胧派”诗人对新诗的探索。

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一诗中对意象的使用极为娴熟,诗人将其对客观世界的描摹与内在的精神感受巧妙地结合起来。这首长诗的第一节中运用了几个独特而奇异的意象——“三月里的榕树、一只怯懦的鼹鼠、履带辗过的歌唱”,令人印象颇为深刻。接着,诗人又自比为三月里的榕树,而榕树播种根须的独特意象,与诗人在地铁里老去的现实并置,这种平行的结构蕴含着诗人对自己一生的回顾。之后,匡满以暗含自嘲的口吻书写了时代浪潮下个体的命运选

择,描摹出一只“怯懦的鼹鼠”躲进“华丽的洞穴”的场景,这样的隐喻充分体现出那一代知识分子对自我的检讨与反思。诗中出现的其他意象也有着较为明显的象征意义,例如“闪电”寓示着左右人们命运的力量,它无从捉摸,亦难以掌控。诗人对自身命运的不可预见性具有高度的认知,时时保持着反思的自觉性。然而,若是一味相信人生无常,便会堕入虚无主义的窠臼中去。诗人理智地意识到了这一点,也因此开辟出了一条独特的自我实现之路——“我由灯盏捕捉星空/由轨道拥抱大地/并且铺展叶片、花朵以及果实”。于平常生活中发现不同寻常之处,是匡满作为一个诗人的使命。他以一种积极乐观的态度、一种宠辱不惊的镇定自若去面对人生中的高潮与低谷。“萧杀的树林”、“婴儿的‘诞生与衰老’都使作者回想起自己一生走过的路,如果把“星空”、“大地”、“花朵”、“果实”等意象看作是托物言志,那么“树林”和“婴儿”的意象则是触景生情。第一节中时而充满温情、时而流露辛酸的语调为此诗添加了一分“哀而不伤”的细腻触感,奠定了诗歌的主要情感基调,为之后诗节中情感的逐渐昂扬做了不動声色的铺垫。

诗歌的第2节体现出诗人对现代工业文明的冷静反思。诗人敏锐地发现,地铁里不存在阶级的差异——“所有的人:工薪白领、游客、下级官员/还有行乞者、卖唱者/从孕妇跟前姗姗走过。”这几句诗是对地铁中客观景象的直接描述,而紧随其后的诗句则是由客观情景引发的主观感受,诗人选择了一种抽象的表达方式——“一根粗绳将他们临时拴在一起/一根浸泡着啤酒花或汗味的/钢铁与铝的合金之绳”。笔者认为,“一根粗绳”的隐喻在此具有双重的含义:一方面,地铁的形状就像是一根由钢铁和合金铸造的“粗绳”;另一方面,这根“粗绳”亦象征着工业时代背景下产生的现代文明,这种现代文明具有将个体“异化”的特征,通过分工高度明确的资本运作,现代社会将人分成三六九等,虽然处在社会上层的人群偶尔还是会乘坐地铁,但他们却难以理解底层人群的困境和悲伤。

第3节更是对第2节的主题进行了补充和延伸。诗人以一种抽离的态度“爬上地层”并打算客观地审视自己,却突然发现自己已然是一个“苍老而愚钝”的老人,一个社会上的“零余人”,已经不能对社会物质财富的积累产生任何积极的作用。然而,匡满却以一个诗人的独特方式去解释这个世界,并试图寻找人生真正的价值与意义。以下几句充分体现了诗人的生命志趣:“我只能王顾左右/佯装寻找草籽、柳条或者雨帘”。这些意象——草籽、柳条、雨帘都是生活中不起眼的小东西,它在庸人的心中根本

就是微不足道而毫无价值的,然而在诗人的眼中,这些意象都是他创作灵感的源泉,正如同地铁的意象一般,可以催生出瑰丽的诗篇。接下来两句中,诗人颇为自如地运用了超现实主义的手法:“而脚下的地铁居然逐渐长大/繁衍而成粘状的蛛网/吸纳着因城市膨胀/不断沁出的血滴”。在诗人的幻想中,地铁变成了一个巨兽一般的怪物,它那蜘蛛网的身体可以吸出“城市的血滴”。这几句以光怪陆离的魔幻笔触道出了现代都市社会中,人们生存的巨大压力。阶级的差异无法忽视,城市中的人们有着各自的喜怒哀乐,各自的失落和期待。

第10节的开头4句与第1节遥相呼应,解释了“三月的榕树”如何最终成长为“六月的森林”——“我在地铁里老去/三月的根须六月已长成森林/生灵们轮番浮出地面/呼唤温柔的暴雨骤雨”。“森林”和“温柔的暴雨骤雨”等隐喻都是为了说明,如果个人的力量尚不足以改进社会现状,那么群众的呼声就像六月里的暴风雨那样,虽然微弱却可以产生积极的效果,从而推动社会改革。诗人不仅表达了其推动社会进步的决心,亦期待着年轻人能让我们身处的时代变得更加美好——“它传达着地母融化一切的意志/因为地铁里同时深藏着/上苍关于自由幸福的种种暗示”。

匡满的长诗在形式上与惠特曼的“自由诗体”颇为相似;在诗歌内容上,惠特曼对肉体和精神的热情讴歌,他那充满活力和号召力的语调,在匡满的诗歌中亦有所体现。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



匡满

的第10节中流露出的人道主义精神可与惠特曼《我自己的歌》中的如下诗句做一个比较——“我知道上帝的手便是我自己的诺言/我知道上帝的精神是我自己的兄弟/所有出生过的男人也是我的兄弟,女人是我的姐妹和情侣/而造化的一根龙骨是爱”。这种上苍赋予人类的“大爱”正是幸福的源泉,亦是人心之所向。

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的第12节中,诗人终于找到了一种面对世界的完美方式——“我得以以微尘的方式/接受阳光最后的拥抱/然后以同样的方式/去拥抱松林和大地/我知道微尘的方式就是大爱的方式/渗透的方式 普降的方式 无边无涯的方式/我将多么幸福 当我尘埃落定”。匡满试着幻想自己最终与这个世界告别的时候,将会是怎样一种心情。“微尘的姿态”就是他获得幸福和安宁的唯一方式,虽然渺小得微不足道,却已然融入了大自然中,以其独特的方式渗透进人类的灵魂,触手可得,无处不在。

匡满的诗歌,在艺术形式上基于中国新诗的传统,借鉴了西方现代主义的写作技巧;在气质上则继承发扬了郭小川的革命浪漫主义,与中国朦胧派诗人的精神脉络一脉相承。匡满近年来发表的三首长诗《我在地铁里老去》《航班延误》《回归平原》构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,其中纷繁复杂的意象格外引人注目,寄寓了诗人深刻的人生体悟,包括对其个人经验的总结与回顾,对时代精神的思考,以及对生命终极价值的探索。

(作者单位:复旦大学文学学院)



用自己的声音讲述自己的故事
——浅析李西岳长篇小说《独门》的艺术特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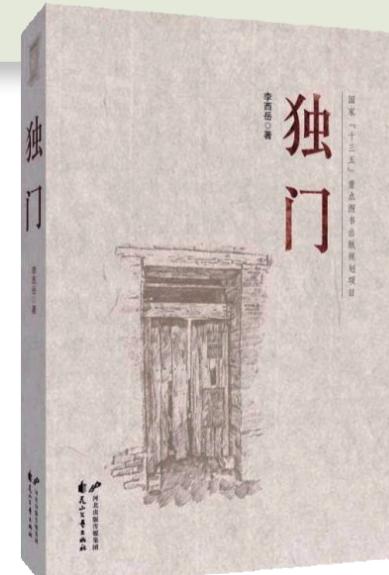


李西岳的长篇小说《独门》那洋洋洒洒的45万字,完全用自己的声音讲述自己的故事,重要的是生动的、特殊的个人所独有的音调,这些音调是其他任何人的喉咙发不出来的,应该说这是一种特殊构造的喉咙,这种声音引导我们走进了一个由李西岳虚拟的特殊世界,我们在这个特殊世界里徜徉,听天籁之音,闻泥土芳香,品别样的生活况味,赏“清明上河图”式的景致,感受淋漓尽致的心灵颤动,从而得到少有的阅读快感和全新的艺术享受。

那些声音都是心灵的声音、典型的故事

小说中的“我”是那个时代的一个典型人物。因为“我”家是“爷爷挑着担子,奶奶挎着包袱,来到大王庄落户”的。在大王庄,王家是大户,而“我”的李家在村里则是独门,所以就受尽了麻五等村里王家大户人家的欺辱。“后来麻五成了大王庄的一号人物”,家族的矛盾就“被麻五顺利成章地演变为阶级斗争”。于是“我”家

《独门》以独特的艺术风格,绘画出了那一特定历史阶段,沉淀在历史烽烟中,假如非要以一句话概述这部著作的风格,那就是“用自己的声音,讲述自己的故事”。



遭遇了一系列的厄运:财路被断,被抄家,奶奶被批斗,三叔被严刑拷打,被克扣救济粮,全家为麻五家的狗出殡……在这样的境况下,“我”立誓要出人头地,“最远大的理想就是通过自己的成人成才成事,去改变独门小户在村里受气的命运。为了实现这一远大理想,‘我’从小便开始了一系列的叛逆行为,在有意无意间做了一件又一件令亲者痛、仇者快的事”。如“我”“拿我的家庭开刀”,“与奶奶决裂”,“把家谱登在报纸上”。而“我”与两个同学的感情纠葛则是全书的核心内容。一个是麻五的女儿婷,一个是同为村里“独门”的蕊。虽然“我”家与麻五家关系如同水火,“我”与麻五的女儿婷却打得火热。婷是全校最漂亮的女生,在上小学的时候是我

的同桌。“我”喜欢婷,于是便想尽办法讨好婷。如偷着给婷写日记;为了保护婷而弹射王大炮的裤裆;两个人一样喜欢样板戏,相互比赛台词;一起逃学进县城买年画;一起去县委大批判组讨教经验等。后来,随着“我”在学校的声名鹊起,两个人的关系进一步拉近,并开始自由恋爱。但随着“我”高中毕业回乡劳动,婷去了县办化肥厂当临时工以后,两个人的关系就断了,于是“我”与同村相貌平平、穿戴简朴的同学蕊订婚并与其实圆过房。随着“我”调到公社广播站当报道员,婷也从工厂回来当广播员。当巴掌公社分了两个推荐上大学的指标给了“我”和婷时,“我”决心与蕊退婚,而与婷一起上大学。这个举动使得蕊悲痛欲绝,上吊自杀未遂,最后远嫁他乡。当上大学的名额面临竞争激烈时,“我”被婷所算计,上大学的梦想泡了汤。而婷认了公社甄书记为干爹,并主动投怀送抱,得到了上大学的机会。“我”为了能够上大学,主动上交奶奶的收音机,成了杀害奶奶的罪魁祸首和家族里的败类。

这些故事,在现在看来是一地鸡毛,却被作者叙述的环环紧扣,娓娓道来却别有深意,酝酿出了大厦将倾、狂澜即倒之感,让读者欲罢不能。

历史谱写故事,调弦出不同人物的命运

在农村,尤其是书中所写的年代,家

族势力一旦与权力结合起来便可以为所欲为、无法控制。这样,原本两家的矛盾性质转变,变得错综复杂、危机四伏,一波未平一波又起。李家与王家的关系就成了全书的主要线索,所有的一切都是围绕着两家的矛盾斗争展开。“我”与婷和蕊的感情纠葛是另一条线索。婷和蕊可以视为那个年代两种不同类型的农村女青年的代表,有不同的命运:一个被抛弃离开故乡,一个被推荐上了大学。婷自愿或被迫与当权者发生关系而改变自己的命运。蕊却为了爱,被爱伤害。“我”为了改变个人生存境况和家庭在村里的地位而不择手段地抗争,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亲人,乃至造成个人和家庭的悲剧,但最终还是没能改变什么。三个人都是时代的产物,也都是时代的牺牲品。

李西岳用一支笔记录并复活了一段历史,尽管语言平铺直叙,看似朴素无华,却熠熠生辉,雕琢出不同人物的人性,真实记录了人物的思想情感和生活的裂变,具有鲜明的时代和地域特征,散发着浓浓的乡土气息。正如作者在创作谈中所说:“我何不写一部带有自传体、忏悔式、心灵独白式的小说呢?我所积累的原始素材完全具备这样的可能。普鲁斯特有一段话对我启发很大:‘在若干年后,我们回过头去,或许会笑自己当初的青涩、莽撞,但是自己所做的决定是绝对不会后悔的,因为了解自己,因为这就是我。’我大致确定了方向,也确定了作品的类型及表述方式,那就是用纯属于自己的声音讲述自己的故事。”

以独特艺术风格描绘历史

小说最后有一段环境描写:“一片云彩像一只大鹰,张着两只巨大的翅膀,以俯冲的姿态和进度,在人们不经意间吞噬了天上值班的星星和月亮,天地间变得朦胧起来,紧接着那个大鹰形状的云彩,以无声的动作,近似浪漫地向四周扩散,并与散漫在天空不同形状的云彩汇集在一

起,天地间由朦胧的黑暗很快变得伸手不见五指。”这段别具特色的描写,预示着什么?暴风雨?还是无穷无尽的黑暗?那只苍鹰是奶奶的写照吗?还是她最终抵不过时代的风起云涌,结束自己的生命而告终的悲剧?这是小说的必然结果,也是无法抗衡的最终悲剧。那“我”此刻的绝望、无助,被欺骗后的哭泣,又有多少重量呢?惟有向命运低头,那种变了心态的追求最终以失败告终。这种真实的残酷,使人物的形象变得多维、立体、矛盾、复杂。

“我”的命运不会沿着自己设想的轨迹运行,真与假、美与丑、善与恶在生活的多棱镜间交替与切换,把人物的人生演绎得淋漓尽致,同时也紧紧抓住读者,给人一种强烈的阅读动力。历史乱了方寸,出了差错,弱小的“人”在历史中被淹没。作者以军旅作家的气魄和胆识,以冷静而不动声色的朴素笔调,精心塑造故事里的细节。最终作者没有白描出我进家门后的景象,任读者去揣摩,去设想。

整部小说以独特的艺术风格,绘画出那一特定历史阶段,沉淀在历史烽烟中,假如非要以一句话概述这部著作的风格的那就是,“用自己的声音,讲述自己的故事”。一个特殊年代的风云变幻和鲜活画卷在作者笔下慢慢展开,没有终结。生活的本质和人性的曲直又让人不能停止反思。作品独特的艺术手法绵延在作品中不断发酵、催生。

真正站在人类的角度,把政治背景、地域文化和宗族纠葛纵横交织,并以冷静的思考、平静的叙述、深入探究的姿态,诠释悲悯、直逼心灵、揭示人性的作品实不多见,《独门》提供了这样的尝试。卡达耶夫说:“要在每个人物身上,都有着创造他那个艺术家的一部分灵魂,不能简单地虚构一个主人公出来,作家必须进入他里边去,他必须把自己的一部分灵魂和心灵赋予这个主人公,如果这样做,写起来就容易了。”读罢《独门》,我认为,李西岳做到了。

(作者单位:河北省献县河城镇黑风张小学)